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林业部关于当前乱砍滥伐、乱捕滥猎情况和综合治理措施报告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5/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5\\_c36\\_32525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5/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5_c36_325253.htm) ( 1 9 9 2 年 1 2 月 5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林业部《关于当前乱砍滥伐、乱捕滥猎情况和综合治理措施的报告》，已经国务院批准，现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关于当前乱砍滥伐、乱捕滥猎情况和综合治理措施的报告国务院：近几年来，各级党委和政府以及林业、公安等有关部门认真遵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坚决制止乱砍滥伐的指示，大力加强森林资源管理，努力抓好预防和制止工作，深入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使一度出现的严重乱砍滥伐、乱捕滥猎的状况得到初步改善。但是，自今年年初以来，不少地方乱砍滥伐森林和乱捕滥猎野生动物的活动又有所发展，毁林案件大幅度回升，聚众哄抢林木、武装械斗事件明显增加，非法运输、销售木材活动加剧，猎杀、走私珍稀野生动物犯罪行为屡禁不止。据统计，全国林业公安上半年已受理各类森林案件五万二千三百一十五起，查处违法犯罪人员八万一千八百九十九人次，分别比去年同期增加 2 0 % 和 7 . 4 % ；案件造成的经济损失四千五百四十八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5 7 . 2 5 % ；破坏林地的面积比去年增加 1 4 0 . 3 % 。今年以来，因乱捕滥猎，全国已损失了大量国家保护的野生动物。有十七个省（区、市）森林案件呈上升态势，其中四个省的发案数较去年同期增加一倍以上。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给森林资源造

成严重破坏，扰乱了林区社会和生产秩序，影响了林业发展。今年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重新抬头的主要原因：一是在当前形势下，一些地方的干部群众不能正确处理好加快发展同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的关系。有的急功近利，不顾客观条件，盲目毁林种植其他经济作物；有的打着搞活经济的旗号，置采伐限额而不顾，毁林致富，大规模砍树卖钱。二是随着建设规模扩大，木材需求增加，价格回升，诱发乱砍滥伐，一些不法分子乘机肆意盗伐林木或收购倒卖无证木材。三是有些地方没有考虑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与管理的需要，撤销了一些依法设立的木材检查站，随意下放或撤并基层林业工作站，削弱了森林资源和林政管理工作，放松了对乱砍滥伐的制约和监督。四是一些地方对制止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工作重视不够，抓得不紧，执法不严，打击不力。有的地方调处山林权属纠纷不力，发生群众哄抢林木和械斗案件，使森林资源遭到严重破坏。我国是一个少林国家，人均森林面积和蓄积量位居世界人均水平后列，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是关系到国家和人民长远利益的大事。通过多年努力，虽然从全国来看已经实现了森林资源总生长量大于总消耗量，但中幼林增加而成过熟林减少，用材林可采资源还有赤字，如不采取措施加强管理，用不了很长时间，可采的用材林成过熟林资源就会采伐殆尽。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不仅造成森林资源的破坏，还会影响生产秩序和社会秩序的稳定，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坚决采取有力措施，把当前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案件上升的势头压下去。考虑到这项工作，需要各级人民政府加强领导和有关部门紧密配合，采取综合措施加以治理，现提出如下意见：一、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切实加强森林

资源的保护与管理 森林兼有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保护森林、发展林业，关系到当前和长远的全局利益。国民经济要上新台阶，林业也必须与其相适应地发展。要进一步深化林业改革，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在大力发展林业产业的同时，还要加强宏观调控。为此，当前在加快经济发展的新形势下，要切实重视森林资源的保护与管理，对这项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各级人民政府要认真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南方集体林区森林资源管理，坚决制止乱砍滥伐的指示》（中发〔1987〕20号）文件中关于“实行领导干部保护、发展森林资源任期目标责任制。保护、发展森林资源，制止乱砍滥伐，应当作为各级领导，特别是县级领导的重要任务”的要求，切实负起责任，列入议事日程，加强领导，组织有关部门，采取有力措施，全面加强森林资源和林政管理工作。做到既要加快造林步伐，全面完成造林绿化规划确定的目标，又要把森林资源管理好、保护好。要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保护森林的意识，动员和组织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做好森林资源保护与管理的工作。

二、要认真贯彻执行森林资源保护管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有关的规定，坚持依法治林 为了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国家先后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及其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等一系列林业法律、法规。必须重申，对森林资源和林政管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各地都要认真贯彻执行。森林采伐限额是政府的重要宏观调控手段，各级人民政府要严格执行国务院批准的“八五”期间年森林采伐限额，坚持对森林

采伐消耗实行全额管理，坚持凭证采伐，凭证运输，确保不突破采伐限额。加强林区木材流通管理，对重点产材县，要继续执行由林业部门统一管理和进山收购的规定。坚持木材运输检查监督制度，依法监督木材运输。加强林地保护管理，严格对征用、占用林地的审批管理，切实采取有力措施，坚决纠正不按照规定程序审核批准就擅自侵占或变相侵占林地的行为。各地要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地方性法规，使森林资源保护与管理工作进一步走上规范化、法制化轨道。

三、要进一步强化林业主管部门的森林资源和林政管理职能 各地要从林木生长周期长，森林资源破坏容易恢复难的特点出发，充分发挥林业主管部门的宏观管理和调控作用，在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对森林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要保持森林资源和林政管理工作的连续性，管理体系要保持相对稳定，而且要随着林业改革的深化和林业建设的发展，不断充实和加强。乡（镇）林业工作站是林业部门依法对森林资源实行管理和监督的最基层机构，对加强林政管理、制止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有着重要作用。各地要充分考虑林业特点和保护森林资源的需要，稳定基层森林资源管理体系，重视和加强林业工作站建设，强化其资源管理职能，支持林政管理人员和护林员的工作，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要进一步加强林业公安队伍建设，切实发挥林业公安在保卫森林资源，维护林区治安上的重要作用。

四、要采取有力措施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 各地要认真分析本地区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情况，从实际出发，作出相应的部署，认真搞好打击犯罪、保护森林、维护林区治安工作。当前，要集中力量，在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严重的地方，开展专项斗争

和专项治理。对危害严重的盗伐林木犯罪分子和团伙，非法猎杀、走私国家保护的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的犯罪分子和团伙，挑动群众哄抢破坏森林、伤害护林人员的犯罪分子和团伙等要重点予以打击。各地要立即行动起来，抓住当前有利时机，采取有力措施，严格要求，严密组织，坚决把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案件增多的势头压下去。各级林业部门对制止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负有重要责任，要尽职尽责，加强执法监督，积极做好工作，充分发挥行业管理的职能作用。各级公安、司法、工商行政管理、税务等有关部门要紧密配合，支持林业部门共同做好这项工作。对因林权纠纷引起的哄抢滥伐林木的突发事件，各级人民政府应立即采取措施，尽快平息事态，并依法严肃处理为首分子。各地可以选择严重乱砍滥伐、乱捕滥猎的典型案件进行公开宣判，以震慑犯罪分子、教育广大群众。以上报告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区、各部门执行。林业部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三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